

中国税务快讯

第七期 二零一四年三月

中国海关更新完税价格办法

本期快讯讨论的法规：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审定内销保税货物完税价格办法》，海关总署令第211号，海关总署于2013年12月25日发布，自2014年2月1日起施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审定进出口货物完税价格办法》，海关总署令第213号，海关总署于2013年12月25日发布，自2014年2月1日起施行

为了着重解决加工贸易内销及关联方进口交易方面的某些估价问题，近期海关总署根据WTO的估价原则发布了一系列新的规定，这将有利于使中国海关的估价程序变得更加公开透明。虽然中国自2001年加入WTO以来一直遵循GATT海关估价协定，但目前仍有不少进出口企业担心各地海关估价的细节可能存在不规范之处，有时海关和企业双方对有关规定的理解也不一致，这就对企业的进出口关税和增值税成本造成很大的不确定性。

具体而言，海关总署于2013年12月9日发布了以下估价规定，而这些规定已于2014年2月1日正式施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审定内销保税货物完税价格办法》（海关总署令第211号，以下简称“内销完税价格办法”）；以及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审定进出口货物完税价格办法》（海关总署令第213号，以下简称“完税价格办法”）。

上述新规定会对加工贸易货物内销、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及保税监管场所）货物内销和关联方进口交易等方面产生较大影响。比如，过去企业普遍反映加工贸易内销货物的操作程序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此外，对于关联方交易，海关需要判断“特殊关系是否影响价格”以确定成交价格，同样由于操作程序有待规范，审价的最终结果会对进口人的税务成本产生较大影响。

新规定将有助于避免一般贸易和保税货物内销征税方面的不确定性。因此，也将从整体上改善中国一般贸易、加工贸易和保税物流企业的政策环境。

背景

中国海关的估价法规可以分为三个层次。第一个层次是《海关法》中关于估价的相关规定，第二个层次是《进出口关税条例》（国务院令 第 392 号）中关于估价的相关规定，第三个层次是“完税价格办法”和“内销完税价格办法”。

较早以前，中国海关的《完税价格办法》（如海关总署令第 33 号）和《内销完税价格办法》（如海关总署令第 73 号）是分开公布的，之后为适应中国加入 WTO 的需要，海关修订并于 2002 年 1 月 1 日实施了新的《完税价格办法》（海关总署令第 95 号），并将内销完税价格办法的内容包含在其中。第二次修订的《完税价格办法》（海关总署令第 148 号）是于 2006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的，此次实施的海关总署令第 211 号和海关总署令第 213 号则是对《完税价格办法》的第三次修订，并再一次将《内销完税价格办法》单独公布施行。

修订重点

一、《内销完税价格办法》

• 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外的进料加工内销保税货物

基本原则仍然是以料件原进口成交价格为基础审查确定完税价格，但首次对外明确了料件原进口成交价格难以对应或难以确定时，可以按照加权平均的具体计算方法审查确定完税价格。过去在各地海关的操作中，不乏要求企业按照价格高的进口批次为基础确定内销成交价格的情况，新的 211 号令的施行将可望避免过去这些不利于企业的做法。

• 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的保税加工的料件和制成品

原规定为海关以接受内销申报的同时或者大约同时进口的相同或者类似货物的进口成交价格为基础审查确定完税价格，现在则更新为按照内销价格为基础审查确定完税价格。新的规定更加尊重市场定价，也便利了企业可以直接通过提供买卖双方合同和结算凭证等资料为自己举证。

值得注意的是，2013 年，更加优惠的政策不断浮现。我国对设在横琴新区、平潭综合试验区和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的加工企业内销的保税货物，开始试行企业选择按照料件或者按实际报验状态缴纳关税。211 号令的规定今后会不会进行类似的修订，有待进一步观察。

• 特殊监管区域内的保税物流货物内销

对于那些在特殊监管区域内进行保税仓储或其他物流活动的货物，重新规定对单独列明的特殊监管区域和保税监管场所内发生的保险费、仓储费和运输及其相关费用，不计入完税价格，这有助于企业减少内销的税务成本。

• 加工企业内销的边角料或副产品

仍规定应以其内销价格为基础审查确定完税价格，不过进一步将内销价格定义为国内企业为购买保税货物而向卖方（保税企业）实际支付或者应当支付的全部价款，但不包括关税和进口环节海关代征税。新的定义更为明确合理，也使得海关审查企业举证的工作更为简便。

- 程序性规定

首次明确了内销保税货物审价难以确定时，海关应依次按照相同或相似货物、倒扣或计算、以及其他合理方法来审查确定，而且根据最新的海关总署 2014 年第 14 号《关于内销保税货物审价问题的公告》，海关审定内销保税货物完税价格的程序也应参照对一般贸易货物的审价程序来执行。这有助于改变过去各地海关在内销审价程序方面不统一的现象，减小海关武断审价对加工贸易企业的影响。

二、《完税价格办法》

- 增加了第 18 条有关海关认定买卖双方存在特殊关系的估价规定
根据 WTO 估价协定的要求，此次新增加的第 18 条规定，“海关经对与货物销售有关的情况进行审查，认为符合一般商业惯例的，可以确定特殊关系未对进口货物的成交价格产生影响”。

- 运输等相关费用

此次修订明确了运费应该包括运费及相关费用，应当按照由买方实际支付或者应当支付的费用计算，同时取消了原进出口贸易中铁路公路运保费按货价 1% 计算的规定。

此外，由于此前海关一直没有对海关总署令第 148 号规定的同期运输行业公布的运费率（额）进行过解释，所以本次修订明确如果进口货物的运输及其相关费用无法确定的，海关应当按照该货物进口同期的正常运输成本审查确定。

- 出口货物的完税价格进

在涉及佣金的情况下出口货物关税将增加。这是因为此次修订去除了 148 号令，在货物价款中单独列明由卖方承担的佣金不计入出口货物的完税价格的规定。

- 在术语解释中增加了部分内容

新方法改变了术语解释中一些关键词的定义，如：

- 增加了进口和出口货物完税价格中关于“起卸前”和“装载前”的定义；
- 调整了相同或类似货物估价中“大约同时”的概念；以及
- 规定了软件、文字、乐曲、图片、图像或者其他类似内容的介质是指磁带、磁盘、光盘这三种载体。

毕马威观察

虽然新的海关审价规定的整体意图是积极正面和值得赞扬的，但我们展望未来的挑战，企业密切关注下列新办法相关的问题仍是明智的：

- 我国加工贸易原进口交易大多属于关联交易，如何审查确定原进口价格是否符合公平交易原则仍然是保税货物内销审价的一大难点。

目前，国内加工企业很多都依赖境外控股方或者集团采购中心进行进口安排，为此跨国公司制订和修改转让定价政策时，需要考虑是否满足税务机关和海关两方面的要求。

在根据集团定价政策需要对进口价格进行周期性调整时，也需要考虑是否有必要预先与主管海关进行沟通和磋商，以避免海关对公司价格调整的质疑影响货物通关，并提前确认价格调整时有关汇款安排是否能够顺利实施

- 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的保税货物内销审价方面，按照内销价格为基础审查确定完税价格的原则如何实施也有待进一步观察。

现在，中国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的企业内销其保税货物往往采取以下两种形式，第一种是将货物先销售给区外客户并由后者直接向海关报关征税，第二种是先自行将货物报关缴税，在解除海关监管后再根据市场状况安排国内销售。

在前一种情况下，在海关审价时企业能够比较方便的提供内销合同证明其内销价格。而在后一种情况下，货物清关缴税时真实的内销交易尚未发生，无论企业还是海关都难以确定其内销价格。因此，我们建议企业应提前计划并从海关、税务、商业运营等多方面进行考虑。

- 深加工结转（即转厂）货物内销方面，有关规定具体如何实施，有待进一步观察。

211 号令定义深加工结转价格为转入企业为购买有关货物向转出企业实付或应付的全部价款，但在实操中某些转厂交易由境内外三方或多方进行。由于转入企业为购买有关货物实付或应付的价款可能支付给其境外供应商而不是直接支付给转出企业，而且该价格可能并不等于转出企业为销售有关货物实收或应收的价款，在此类交易中的具体审价操作可能需要综合商业交易和外汇安排等进行考虑。

审查确定完税价格是海关的一个核心技术问题，根据企业的运营模式或计划运营模式对其税务成本有着巨大的影响。

针对上述中国海关更新的审价法规体系，进出口企业，尤其是从事较多关联交易进出口的跨国企业，更有必要从海关角度对自身的转让定价政策及其具体操作进行审阅，最大限度地降低未来海关质疑风险。

为减少海关估价带来的不确定性和合规风险，海关近期实施了相关的试验方案，如预审价和价格备案。企业可以考虑利用这些机制与海关就进出口价格的调整和确定进行沟通。

最后，大量深加工结转交易或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的企业也应该尽快对新审价规定对企业运营的潜在影响进行评估，以便能提前规划利用机遇并避免对整体税负和供应链安排产生不利影响。

何坤明
税务服务主管合伙人
中国和香港特别行政区
电话: +86 (10) 8508 7082
khuonming.ho@kpmg.com

北京/沈阳
凌先肇
税务服务主管合伙人
华北区
电话: +86 (10) 8508 7083
david.ling@kpmg.com

青岛
彭晓峰
电话: +86 (532) 8907 1728
vincent.pang@kpmg.com

上海/南京
卢奕
税务服务主管合伙人
华中区
电话: +86 (21) 2212 3421
lewis.lu@kpmg.com

成都
周咏雄
电话: +86 (28) 8673 3916
anthony.chau@kpmg.com

广州
李一源
电话: +86 (20) 3813 8999
lilly.li@kpmg.com

福州/厦门
梅雅宁
电话: +86 (592) 2150 807
maria.mei@kpmg.com

深圳
孙桂华
税务服务主管合伙人
华南区
电话: +86 (755) 2547 1188
eilcen.gh.sun@kpmg.com

香港
杨嘉燕
电话: +852 2143 8753
karmen.yeung@kpmg.com

华北区
凌先肇
税务服务主管合伙人
华北区
电话: +86 (10) 8508 7083
david.ling@kpmg.com

冯栢文 (Vaughn Barber)
电话: +86 (10) 8508 7071
vaughn.barber@kpmg.com

邱占广
电话: +86 (10) 8508 7512
roger.di@kpmg.com

古军华
电话: +86 (10) 8508 7095
john.gu@kpmg.com

李京漠
电话: +86 (10) 8508 7536
kevin.lee@kpmg.com

马源
电话: +86 (10) 8508 7076
paul.ma@kpmg.com

彭晓峰
电话: +86 (10) 8508 7516
+86 (532) 8907 1728
vincent.pang@kpmg.com

黄伟光
电话: +86 (10) 8508 7085
michael.wong@kpmg.com

谢忆佳
电话: +86 (10) 8508 7540
jessica.xie@kpmg.com

延峰
电话: +86 (10) 8508 7508
irene.yan@kpmg.com

张宇
电话: +86 (10) 8508 7511
leonard.zhang@kpmg.com

张豪
电话: +86 (10) 8508 7509
tracy.h.zhang@kpmg.com

赵希尧
电话: +86 (10) 8508 7096
abc.zhao@kpmg.com

周重山
电话: +86 (10) 8508 7610
ec.zhou@kpmg.com

陈达伟 (David Chamberlain)
电话: +86 (10) 8508 7056
david.chamberlain@kpmg.com

冯沛
电话: +86 (10) 8508 7531
tony.feng@kpmg.com

黎鲤
电话: +86 (10) 8508 7537
li.li@kpmg.com

欧康立 (Alan O' Connor)
电话: +86 (10) 8508 7521
alan.oconnor@kpmg.com

谭礼耀
电话: +86 (10) 8508 7605
laiyu.tam@kpmg.com

王安妮
电话: +86 (10) 8508 7518
anni.wang@kpmg.com

张晓
电话: +86 (10) 8508 7507
sheila.zhang@kpmg.com

张天胜
电话: +86 (10) 8508 7526
tiansheng.zhang@kpmg.com

华中区
卢奕
税务服务主管合伙人
华中区
电话: +86 (21) 2212 3421
lewis.lu@kpmg.com

周咏雄
电话: +86 (21) 2212 3206
+86 (28) 8673 3916
anthony.chau@kpmg.com

池澄
电话: +86 (21) 2212 3433
cheng.chi@kpmg.com

何超良
电话: +86 (21) 2212 3406
chris.ho@kpmg.com

江莉莉
电话: +86 (21) 2212 3359
lily.kang@kpmg.com

梁浩然
电话: +86 (21) 2212 3358
hoyin.leung@kpmg.com

梁新彦
电话: +86 (21) 2212 3488
sunny.leung@kpmg.com

麦玮峰
电话: +86 (21) 2212 3409
christopher.mak@kpmg.com

倪律东
电话: +86 (21) 2212 3411
henry.ngai@kpmg.com

牛悟得 (Brett Norwood)
电话: +86 (21) 2212 3505
brett.norwood@kpmg.com

大谷泰彦
电话: +86 (21) 2212 3360
yasuhiko.otani@kpmg.com

王军
电话: +86 (21) 2212 3438
john.wang@kpmg.com

翁晔
电话: +86 (21) 2212 3431
jennifer.weng@kpmg.com

谢忆璐
电话: +86 (21) 2212 3422
grace.xie@kpmg.com

徐曦
电话: +86 (21) 2212 3396
bruce.xu@kpmg.com

许子冲
电话: +86 (21) 2212 3404
zichong.xu@kpmg.com

张日文
电话: +86 (21) 2212 3415
william.zhang@kpmg.com

周波
电话: +86 (21) 2212 3458
michelle.b.zhou@kpmg.com

董诚
电话: +86 (21) 2212 3410
cheng.dong@kpmg.com

黄及时
电话: +86 (21) 2212 3605
david.huang@kpmg.com

郑逢隆
电话: +86 (21) 2212 3080
dylan.jeng@kpmg.com

饶戈军
电话: +86 (21) 2212 3208
amy.rao@kpmg.com

黄中颖
电话: +86 (21) 2212 3380
henry.wong@kpmg.com

华南区
孙桂华
税务服务主管合伙人
华南区
电话: +86 (755) 2547 1188
eilcen.gh.sun@kpmg.com

范家珩
电话: +86 (755) 2547 1071
sam.kh.fan@kpmg.com

何晓宜
电话: +86 (755) 2547 1276
angie.ho@kpmg.com

李瑾
电话: +86 (755) 2547 1128
+86 (592) 2150 888
jean.j.li@kpmg.com

李雁
电话: +86 (755) 2547 1198
jean.li@kpmg.com

李一源
电话: +86 (20) 3813 8999
lilly.li@kpmg.com

廖雅芸
电话: +86 (20) 3813 8668
kclly.liao@kpmg.com

杨彬
电话: +86 (20) 3813 8605
bin.yang@kpmg.com

陈用冬
电话: +86 (755) 2547 1072
penny.chen@kpmg.com

李政
电话: +86 (755) 2547 1069
carter.li@kpmg.com

罗健莹
电话: +86 (20) 3813 8609
grace.luo@kpmg.com

梅雅宁
电话: +86 (592) 2150 807
maria.mei@kpmg.com

孙昭
电话: +86 (20) 3813 8615
michelle.sun@kpmg.com

香港
刘麦嘉轩
税务服务主管合伙人
香港特别行政区
电话: +852 2826 7165
ayesha.lau@kpmg.com

艾柏熙 (Chris Abbiss)
电话: +852 2826 7226
chris.abbiss@kpmg.com

包迪云 (Darren Bowdern)
电话: +852 2826 7166
darren.bowdern@kpmg.com

霍宁思 (Barbara Forrest)
电话: +852 2978 8941
barbara.forrest@kpmg.com

许昭萍
电话: +852 2685 7815
daniel.hui@kpmg.com

甘兆年 (Charles Kinsley)
电话: +852 2826 8070
charles.kinsley@kpmg.com

孔建信 (John Kondos)
电话: +852 2685 7457
john.kondos@kpmg.com

梁爱麗
电话: +852 2143 8711
alice.leung@kpmg.com

伍耀辉
电话: +852 2143 8709
curtis.ng@kpmg.com

潘嘉礼 (Kari Pahlman)
电话: +852 2143 8777
kari.pahlman@kpmg.com

谭培立 (John Timpany)
电话: +852 2143 8790
john.timpany@kpmg.com

陈伟德 (Wade Wagatsuma)
电话: +852 2685 7806
wade.wagatsuma@kpmg.com

王磊 (Lachlan Wolfers)
电话: +852 2685 7791
lachlan.wolfers@kpmg.com

王尹巧仪
电话: +852 2978 8288
jennifer.wong@kpmg.com

邢果欣
电话: +852 2978 8965
christopher.xing@kpmg.com

杨嘉燕
电话: +852 2143 8753
karmen.yeung@kpmg.com

陳心康
电话: +852 2978 8987
rebecca.chin@kpmg.com

赖绮琪
电话: +852 2978 8942
kate.lai@kpmg.com

刘志恒
电话: +852 2143 8597
alex.lau@kpmg.com

龐建邦
电话: +852 2143 8525
benjamin.pong@kpmg.com

钟国华
电话: +852 2685 7559
adam.zhong@kpmg.com